

证券代码：871120

证券简称：诺康医疗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**深圳诺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公告**  
**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深圳诺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11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公告名称，公告编号：2020-019。

## 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0 年 5 月 7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36.05%股份的股东吴征瑜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提请增加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

函》，请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《关于公司拟签订投资协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发布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对外投资暨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）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吴征瑜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- （二）审议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三）审议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四）审议《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- (五) 审议《2020 年财务预算》议案
- (六) 审议《关于 2019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》议案
- (七) 审议《关于〈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》  
议案
- (八) 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 
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- (九)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- (十)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- (十一)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- (十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拟签订投资协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》议  
案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关于提请增加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

深圳诺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8 日